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 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下 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,分 别为董事李伟先生、段彪先生、魏增亮先生、陈庆振先生、李亮先生、刘晓迪女 士、马涛先生、桑丽霞女士、颜廷礼先生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就如下事项形成决议: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公司在现有组织机构基础上,增设算力业务事业 部,全面负责公司数据中心业务的开发和管理。

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总部工作机构和经营单元及其相关职能保持不变。

调整后总部工作机构为办公室(党委办公室、董事会办公室、总经理办公室、 监事会办公室)、党群与统战工作部(工会办公室)、党委组织部(人力资源部)、 纪委综合部(纪律检查室)、财务部、运营管理部、法务部、审计部、安全环保 部(安全办公室、环保办公室);经营业务单元为国内业务事业部、算力业务事 业部、海外业务事业部、铅电产业体(铅电生产部、铅电技术部、铅电质量部)、 锂电与电源产业部、研究院、客户服务中心、采购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,同意聘任李志忠先生为公 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